

◎九十九年公務人員普通考試試題

公文：法務部於民國 99 年 5 月 10 日以 99 人處字第 12965 號函行政院，以監獄、看守所（以下簡稱監所）收容人犯不斷增加，現有管理人力不足，請增監所預算員額 30 人。案經行政院審核後函復略以：最近五年監所人力共已增加 120 人，為免政府員額不斷膨脹，並兼顧目前業務急需，同意增加 12 人，不足數請該部就現有人力統籌調派，作有效運用，並檢討改進管理措施，以達節約用人要求。試擬上述行政院核復法務部之函，副本抄送行政院人事行政局。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○○○
聯絡人：○○○
聯絡電話：○○○
電子郵件：○○○
傳 真：○○○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9 年 5 月 11 日
發文字號：○○○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部請增監所預算員額一案，本院同意增加 12 人，惟應檢討改進管理措施，以達節約用人要求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 貴部 99 年 5 月 10 日 99 人處字第 12965 號函。
- 二、貴部請增監所預算員額 30 人案，鑑於政府員額不斷膨脹，並兼顧目前業務急需，同意增加 12 人，不足數請 貴部就現有人力統籌調派。
- 三、邇來收容人犯問題層出不窮，引發社會關注。貴部為監所主管機構，爰請研擬改進管理措施，以達節約用人要求

辦法：

- 一、請 貴部於發文到 2 個月內，擬定人力招考及改進管理措施計畫報核。
- 二、貴部實施檢討改進管理措施，如經費不足得報請補助，以新台幣 1 千萬元為度，並於計畫執行完竣後 30 日內檢據核銷。
- 三、貴部辦理監所檢討改進管理措施，應擬定督導計畫，本院並將不定時、不定點派員督導。

正本：法務部

副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局、本院

院 長 ○ ○ ○